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1年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博湖县统计局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合计		137.19	137.19	0.00
	强化统计基层基础，提高统计数据质量	搜集、整理各项统计资料；按时完成企业联网直报和月报、季报和项目入库工作；完成城乡一体化调查工作；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汇总评估；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，不断提高数据质量。	122.61	122.61	0.00
	加大宣传力度，提升统计服务水平	组织开展统计法规宣传和普及工作；深入基层调研，认真撰写信息分析和统计年鉴，按时发布全县国民经济统计公报；不断加强统计预警预测，提升服务水平，保障统计工作正常运行。	14.58	14.58	0.00
年度总体目标	2021年县统计局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，聚焦聚力自治区党委“1+3”重点工作，落实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措施，认真落实县委、县政府的工作部署，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组织指导全县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，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，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。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力度，严肃追责统计领域数据弄虚造假行为；二是收集、整理、提供全县的统计资料，对全县国民经济、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。及时做好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工作；三是及时发布《统计公报》，编印出版《统计年鉴》，按时公布统计数据；四是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汇总评估、两员经费的发放工作；五是认真完成城乡一体化调查工作。			
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完成经济运行分析篇数	≥25
				城乡一体化调查户次（户）	=1200
				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（家）	≥30
			质量指标	城乡一体化调查户记帐合格率（%）	≥95.0%
				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覆盖率（%）	≥95.0%
				统计报表审核验收完成率（%）	≥98.0%
			时效指标	城乡一体化调查户补助发放及时性（%）	≥98.0%
				统计公报发布及时率（%）	≥98.0%
				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按时完成率（%）	≥90.0%
			成本指标	城乡一体化调查户补助标准(户/元）	=80.0
				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节约率（%）	≥3.0%
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决策依据	效果良好
	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统计信息服务水平	明显提高
			生态效益指标	增强单位职工节约环保意识	显著增强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企业健康发展	有效促进
	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（%）	≥95.0%